

【附件 1 之附表 2】

臺南市 113 學年度大內國中辦理學習扶助

宣導活動情形

對象	佐證資料 (宣導照片、通知單、文宣等)	簡述活動內容 (請註明辦理日期、時間、地點及參加人數)
教 學 人 員	<p>佐證資料 (宣導照片、通知單、文宣等)</p> 	<p>上學期於 113.8.29 下學期於 114.2.4 召開期初教研會，每學期利用 4 次教研會和每個月辦理的導師會報，向教師說明學習扶助理念與個案學生探討。參與教師共有 21 人。</p>

五、學習扶助

1. 請班級導師及任課教師積極留意並輔導班級內學習落後學生，並透過班親會、聯絡簿及通知單等方式，告知學習落後學生家長其子女之學習情形，以及校內規劃之學習扶助課程，積極與家長溝通，共同鼓勵學生參加。倘有無法參加補救教學之學生，請務必瞭解學生無法參加學習扶助之原因，並於調查表上清楚註明。
2. 學習扶助相關資源及訊息已整合至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「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學習扶助資源平台」(<http://priori.moe.gov.tw/>)，請善加利用。
3. 已幫各位老師開通「科技化評量系統」(https://exam.tcte.edu.tw/tbt_html)帳號，供所有教師查詢學生的檢測結果及診斷報告內容，請多加利用，每學期至少登入3次，以利了解學生學習落後點並追蹤學生進步情形。
4. 114 年 5 月進行篩選測驗，施測率須達 100%。
5. 請尚未完成學習扶助 8 小時認證及 108 年以前取得認證的授課教師，盡快參與學習扶助國中師資 8 小時回流與認證研習。
6. 請上課教師務必使用數位學習平台(如因材網、均一、PaGamo 及 Cool English 等)，並盡量運用平板操作。
7. 成效檢核諸多表件更新，有勞國數英老師幫忙。應入班未入班學生資料(表 4-2.4-3)請任課師完成，學扶入班個案生資料(表 4-5 篩選測驗結果表)請學扶師擇某期某班完成。國文麻煩 9 年級，數學麻煩數學師協調完成暑假某班，英語麻煩怡馨完成 7 年級。表 4-4 資料我會放在雲端，請大家於 6/16(一)前完成資料並上傳雲端-學習扶助資料夾。

學生		教導主任利用始業式說明學校辦理學習扶助開班情形，並鼓勵學生踴躍參與。參與的教師有 21 人，學生有 80 人。
家長	 	113. 9. 20 晚間辦理親職座談會，受疫情影響，以線上方式辦理，宣傳學習扶助理念與本校辦理情形，請家長鼓勵學生踴躍參與。參與的教師有 21 人，家長有 16 人。